

我校开展 2024 年秋季学期校内兼课教师 教学能力考核

根据《关于开展校内兼课教师教学能力考核的通知》(渝应职教〔2024〕104号)安排,学校于2024年12月12日组织开展了校内兼课教师教学能力考核工作,考核小组由教务处、干部人事处、教育评估与质量保障中心相关人员,以及相关二级学院(部)负责人、教研室主任组成。



教师现场授课



考核小组提问

经各教学单位考核小组初审，教务处复核，确定张滢滢等6名拟初次承担课程教学任务或接受新课程教学任务的校内兼课教师考核结果合格，获得申请兼课的资格。